

#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张肃珣

本人 2024 年度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要求，勤勉尽职，忠实履行独立董事工作职责，发挥独立董事作用，有效保护了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现将本人 2024 年度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个人基本情况

本人自 1983 年就职于辽宁大学至 2015 年退休。曾任辽宁大学工商管理学院会计系主任、教授。自 2019 年兼职本钢板材独立董事。

经自查，报告期内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单位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或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任职符合《独董办法》规定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 二、年度履职概况

### 1. 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

本人于 2024 年度出席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共 8 次会议和 2 次股东大会，未发生缺席或委托其他独立董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的情况。本着勤勉务实的态度，认真审议各项议案，通过与公司管理层、董事会秘书和相关人员进行充分沟通与交流，获取相关信息，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进展及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对所参加的会议议案全部投了赞成票。

### 2. 参加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作为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 2 次；出席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会议 6 次。通过通讯或会议等方式加强与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及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对公司定期出具的财务报告、经营情况及内部控制等议案予以重点关注与审议，并对议案全部投了赞成票。

作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出席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 2 次，对公司补选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全部投了赞成票。

### 3. 参加证券部门组织的各种培训情况

本人 2024 年度共参加各种培训学习活动 6 次，其中包括 4 月、5 月和 6 月三次参加了辽宁证监局开展的上市公司董监高法律法规月测活动；8 月以在线学习形式参加了深圳证交所开展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后续培训活动；9 月参加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能力建设培训；12 月参加辽宁证监局举办的资本市场财务造假综合惩防专项培训活动。通过学习切实提高了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

### 4. 在公司现场工作情况

2024 年度，本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独立董事履职的要求，累计现场工作时间不少于 15 个工作日，主要工作内容为参加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务虚会等会议，听取公司管理层汇报生产经营情况，了解董事会决定事项落实情况，了解公司投资项目建设及后评价情况，本人通过多种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的工作人员保持着密切联系、沟通，以获悉公司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实时知悉公司发展动态，有效维护股东权益。

##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

2024 年度任期内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人的态度，重点关注公司以下事项：

### 1. 对 2023 年年报进行了重点关注

鉴于深交所对公司 2023 年年报业绩预告问询函，本人重点关注了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和合理性。通过与会计师事务所和公司审计部门的沟通，了解了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相关估价、方法是否合理，是否符合会计准则要求，资产减值计提是否充分，结合企业实际情况，督促企业及时、准确、客观、公正的出具审计报告，有效地应对资产减值的重大错报风险，确保公司有效管理和控制潜在的审计

风险，保证公司财务健康。

此外，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及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对公司关联方交易是否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有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会计准则要求等也给予了认真审核，确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 2. 与财务风险有关的事项

2024 年度本人还重点关注并审议了与公司财务风险相关事项，如“鞍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关于收购北方恒达物流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会计政策变更”以及 2024 年各季度及半年度财务报告等有关议案。

## 3. 内部控制与管理情况

本人 2024 对公司内部控制与内部管理等给予关注，并对有关议案进行了审议。包括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的方案、“内部审计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规章制度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治理主体决策事项清单”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等议案。本人对这些议案全部投了赞成票。

2024 年度本人还对有关公司领导人 2023 年薪酬兑现的议案、2024 年公司董事辞职、选举公司董事长及提名董事候选人等议案进行了审议。本人对这些议案全部投了赞成票。

## 四、总体评价

综上所述，本人在 2024 年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全面完成了独立董事工作，较好地履行了独立董事应承担的职责。

独立董事：张肃珣

2025 年 4 月 4 日